

优秀信息员评选标准

为鼓励我校学生信息员积极参与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工作，努力提高教育教学信息反馈的质量，更好地促进我校校风、教风与学风建设，根据我校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评选范围与名额

根据评选条件，各系评选出占比约 20%的学生信息员作为每学期的优秀信息员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- 1、成绩良好、无处分、学风端正者。
- 2、热爱信息员工作、积极配合学校工作。
- 3、按时参加各级各类会议。
- 4、信息员上交反馈表的积极性，注意反馈多数学生的意见，客观、真实，具有参考意义。
- 5、信息员所填内容是否符合要求、全面。
- 6、信息员积极向系信息站、质量监督处提出合理化的工作意见、建议。

三、评选及表彰

- 1、评选时间在每学期期末，各系将评选结果汇总校信息中心，再上报质量监督处，由质量监督处审核后上报校领导、公布，并反馈各班班主任。
- 2、评选的优秀信息员，由学校发给荣誉证书。

苏州高等职业技术学校

质量监督处

2024年9月16日